（上接B61版）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电话：021-36533016
传真：021-36533017
联系人：王伟光
网址：www.xz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1177
（107）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伟杰
电话：010-88086830-730、010-88086830-737
传真：010-66412537
联系人：陈书彬、朱晓光
网址：www.rx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10-88086830
（108）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电话：0451-85863696
传真：0451-82287211
联系人：张背北
网址：www.jh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109）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86690070
传真：028-86690126
联系人：刘一荣
网址：www.gj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105111（四川地区）、400-660-0109（全国）
（110）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层-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层-9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66553791
联系人：李微
网址：www.e561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111）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66号2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66号27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50122128
传真：021-50122398
联系人：徐方亮
网址：www.cnhbstock.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112）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电话：0592-5161642、15880287470
传真：0592-5161140
联系人：卢金文
网址：www.xmzq.cn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113）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陆家嘴商务广场3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陆家嘴商务广场32楼
法定代表人：宫龙云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62878783
联系人：戴莉丽
网址：www.ajzq.com
客户服务电话：021-63340678
（114）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5层
法定代表人：祝健忠
电话：010-58568235
传真：010-58568062
联系人：黄恒
网址：www.hrse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115）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电话：027-87618882
传真：027-87618863
联系人：崔翌
网址：www.tfzq.com
客户服务电话：028-86711410、027-87618882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
（二）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2层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联系人：张金锋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十二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十二层
负责人：王丽
联系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联系人：李娜
经办律师：李志宏、李娜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东三办公楼）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港平
联系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边卓群
经办注册会计师：边卓群、魏晓达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夏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决策依据
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是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的决策依据。
（二）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总监负责制，投资总监是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执行代表，对基金经理团队的整体投资业绩负责。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投资总监的主要职责是确定基金的资产配置政策、审批重大单项投资决定等。
本基金基金经理的主要职责是在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资产配置范围内，构建和调整投资组合，并向交易管理部下达投资指令。
交易管理部负责交易执行和一线监控。通过严格的交易制度和实时的一线监控功能，保证基金经理的投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的执行。
（二）投资管理方法
在资产配置层面，本基金将采取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对宏观经济、政策和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上的配置比例。在个股层面，基金主要选择具备良好现金分红能力且财务健康、具备长期增长潜力、市场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20%～95%；债券投资比例范围为0～80%；同时，为满足投资者的赎回要求，基金持有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短期金融工具的资产比例不低于5%。
本基金资产配置的主要方法是：采用定量工具，基于价值分析方法，定期估算股票市场整体的合理市盈率，并与市场实际平均市盈率水平做比较；根据两者之间的差异，结合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证券市场走势的定性分析，判断股票市场是否被高估或低估以及偏离的程度，并据此进行资产配置。一般情况下，当估算市盈率高于实际市盈率水平，且判断市场存在明显低估时，基金将增加股票投资比例；当估算市盈率低于实际市盈率，且判断市场存在明显高估时，基金将减少股票投资比例。
基金证券分析的主要指标包括GDP增长率、消费者价格指数（CPI）增长率、A股市场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A股市场收益率、国债基准收益率和全市场市盈率及其变化趋势。定性分析重点关注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汇率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等。
2、个股选择策略
（1）建立初选股票池
本基金主要根据过去3年上市公司的历史分红状况建立初选股票池。初选股票池包括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股票：
①在过去3年进行过2次以上分红的个股；
②预期将会推出较优厚红利分配方案的个股；
③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新股。
未来，在政策允许的条件下，本基金还将关注将采取回购股票、股权分红等创新方式，作为现金分红的替代措施，以提高股东回报的上市公司股票。
（2）建立备选股票池
在初选股票池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财务指标分析和业务模式分析，对初选股票池成分股进行筛选，确定备选股票池。
①财务指标分析
股票投资收益来的提升由现金流、盈利能力、成长性和估值等4类价值驱动因素决定，这4类因素分别与一定的财务指标相对应（见表1）。本基金将通过对代表价值驱动因素的财务指标的分析，筛选出过往业绩优良的红利股。
表1：四类因素及其对应的财务指标

现金流因素	盈利性因素	成长性因素	估值因素
经营性现金流	净资产收益率	税后利润增长率	PB
资本支出	资产收益率	总资产增长率	PE
资本支出折旧	已占用资本回报率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PE/FY3
自由现金流/销售	边际EBIT	每股收益增长率	PIC
	边际净利润		

一般情况下，本基金将主要根据经营性现金流、净资产收益率、税后利润增长率和市净率（P/B）等4项代表性指标在过去3年的变化情况，分析各类因素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影响。结合不同的市场情况，除了上述4项指标以外，基金还将对各类因素中的其他财务指标予以关注。
②业务模式分析
财务指标只是代表了过往经营业绩，本基金将在财务指标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筛选出未来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红利股。这类上市公司的业务模式具有下面两个特点：
a）有明确的盈利增长前景
经济发展使得消费者生活质量标准不断提升，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越来越高。与其他经济体相比，中国经济的内需市场存在着巨大的潜力。中国沿海发达地区人均GDP已经达到1000美元以上，但其多项产品和服务的人均水平与国际平均水平相比仍存在着较大差异。与此相关的上市公司，具备长期持续增长的潜力，是本基金关注的重点。
经济发展存在着结构性的不平衡，某些行业和企业的产品或服务尽管有大量的潜在需求，但是未来较长时间内，其总量供给能力不足，或者生产能力增长速度落后于潜在需求增长速度，短缺是这类上市公司未来业绩增长的基础。本基金对这类上市公司也将予以关注。
b）有难以复制的竞争优势
难以复制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下列几个方面：具有自然垄断或国家特许经营的特性；具有显著的品牌优势；具有产品定价能力、毛利率稳定；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强大的分销网络。上市公司只有具备难以复制的竞争优势，才能把盈利前景转化为真实的盈利，本基金将在盈利前景分析的基础上进行竞争优势分析，最终确定备选股票池。
图1：备选股票池筛选流程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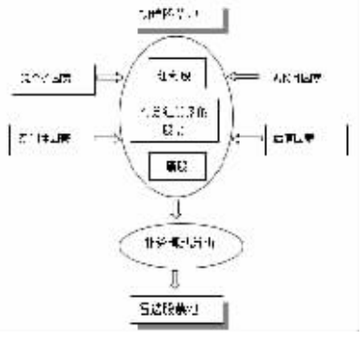

（3）实地调研
研究团队将通过案头分析、公司实地调研等方式，深入了解备选股票池成份股基本面数据的真实性，确保对上市公司内在价值估计的合理性。研究员将把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国际、国内同行业的公司作比较，调研与公司有关的供应商、客户、竞争对手等各方的情况，从行业主管机关、税务部门、海关等进行第三方数据核实等。
实地调研过程中，研究团队还将关注上市公司的红利分配计划，了解上市公司的红利分配意愿。对于具备良好红利分配能力且具有红利分配意愿的上市公司，本基金将予以重点关注。
（4）建立投资组合
研究团队在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个股买入名单和卖出名单。基金经理将根据自己的判断、市场时机和个股流动性情况，建立投资组合。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目标是优化基金流动性管理，并分散股票投资风险。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包括可转债）。
（1）类属配置策略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基金债券资产将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和央行票据。在预期股票市场收益率上升但风险较大时，基金将提高可转债投资比例，在市场流动性充足的情况下，基金将利用利税收优势，适当增加对企业债和金融债的投资。
（2）期限配置策略
基金将结合对市场利率、通货膨胀率及其他核心宏观经济变量的分析，确定期限配置策略。在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或收益率曲线更加陡峭的情况下，基金将降低组合久期、减持长期债券、增持短期债券，以降低利率风险；在预期市场利率稳定或下降、收益率曲线趋于平坦的情况下，基金将提高组合久期、减持短期债券、增持长期债券，以提高基金收益。
（3）个券选择策略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将是本基金债券投资重点关注的对象：
①具有较好流动性的债券；
②在信用质量和剩余期限类似的条件下，到期收益率较高的债券；
③风险水平合理、有较好下行保护的债券；
④在同等条件下信用质量较好的债券。
（四）投资管理程序
研究、决策、组合构建、交易、评估、组合调整的有机配合共同构成了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严格的投资管理程序可以保证投资理念的正确执行，避免重大风险的发生。
1、研究
本基金股票投资研究依托公司整体的研究平台，同时整合了外部信息以及券商等外部研究力量的研究成果。公司研究员按行业分工，负责对各行业以及行业内个股进行跟踪研究。在财务指标分析、实地调研和价值评估的基础上，研究员对所研究的股票、行业提交投资建议报告，供基金经理和投资决策委员会参考。此外，公司有专门的宏观经济研究员，负责分析消费、投资、进出口、就业、利率、汇率以及政府政策等因素，为资产配置决策提供支持。公司还设有固定收益部，专门负责债券投资研究。
2、资产配置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判断一段时间内证券市场的基本走势，决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等资产类别间的分配比例范围。基金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内，决定基金的具体资产配置。
3、组合构建
基金经理根据研究员提交的投资报告，结合自身的研究判断，决定具体的投资品种并决定买卖时机，其中重大单项投资决定需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对于拟投资的个股，基金经理将采取长期关注、择机介入的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控制投资风险。对于买入的股票，基金的持有周期一般较长，长期持有的操作策略可有效降低基金的交易费用和变现成本，从而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
4、交易执行
交易管理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同时履行一线监控的职责，监控内容包括基金资产配置、个股投资比例等。
5、风险与绩效评估
风险管理部定期和不定期对基金进行风险和绩效评估，并提供相关报告。风险报告使得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能够随时了解组合承担的风险水平以及是否符合既定的投资策略。绩效评估能够确认组合是否实现了投资预期、组合收益的来源及投资策略成功与否，基金经理可以据此检讨投资策略，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6、组合监控与调整
基金经理将跟踪经济状况、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结合基金申购和赎回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与绩效评估的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监控和调整，使之不断得到优化。
基金管理人在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对上述投资程序做出调整，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A股红利150指数，债券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富时中国国债指数。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
基准收益率＝富时中国A股红利150指数收益率×60%＋富时中国国债指数收益率×40%
未来，如市场中出现更具有代表性的红利股指数、债券市场指数，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确定变更基金的基准指数或其权重构成。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风险高于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红利股，属于中等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071,962,929.24	82.64
	其中：股票	13,071,962,929.24	82.64
2	固定收益投资	1,057,275,171.89	6.68
	其中：债券	1,057,275,171.89	6.6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71,660,346.11	10.57
6	其他各项资产	16,609,620.60	0.11
7	合计	15,817,508,067.84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34,172,290.90	0.86
B	采矿业	243,993,138.11	1.56
C	制造业	8,269,029,445.28	52.7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44,585,894.28	2.20
E	建筑业	108,928,748.87	0.70
F	批发和零售业	458,683,729.32	2.9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5,662,965.78	0.55
H	住宿和餐饮业	25,297,000.00	0.1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70,395,161.57	16.40
J	金融业	401,274,519.88	2.56
K	房地产业	157,838,764.02	1.0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0,478,588.00	0.7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2,877,960.59	0.7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744,722.64	0.31
S	综合	-	-
	合计	13,071,962,929.24	83.42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7	伊利股份	22,011,235	788,662,550.05	5.03
2	600690	青岛海尔	47,600,526	773,032,542.24	4.93
3	300253	卫宁软件	4,183,692	460,206,120.00	2.94
4	002437	誉衡药业	8,420,831	448,493,459.06	2.86
5	000333	美的集团	9,596,987	432,632,173.96	2.76
6	300267	尔康制药	15,096,697	418,178,506.90	2.67
7	300101	振华科技	11,404,720	226,725,833.60	1.45
8	002219	恒康医疗	8,500,000	209,440,000.00	1.34
9	000400	许继电气	6,710,713	205,683,353.45	1.31
10	002439	启明星辰	6,527,531	203,332,590.65	1.30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98,378,000.00	6.3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98,378,000.00	6.3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58,897,171.89	0.38
8	其他	-	-
9	合计	1,057,275,171.89	6.75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410	14农发10	5,500,000	550,000,000.00	3.51
2	130214	13国开14	2,000,000	200,080,000.00	1.28
3	140204	14国开04	1,600,000	160,224,000.00	1.02
4	110236	11国开36	900,000	88,074,000.00	0.56
5	113005	平安转债	303,770	30,027,664.50	0.19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股指期货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九）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十）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666,816.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588,229.79
5	应收申购款	6,354,574.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609,620.60

4、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6	川投转债	9,676,665.90	0.06
2	110007	博汇转债	6,684,385.50	0.04
3	110017	中海转债	5,954,193.00	0.04
4	110018	国电转债	4,302,445.00	0.03
5	125887	中鼎转债	1,588,908.23	0.01
6	110011	歌华转债	376,088.40	0.00
7	128002	东华转债	286,821.36	0.00

5、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年6月30日至2005年12月31日	0.50%	0.30%	3.26%	0.77%	-2.76%	-0.47%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117.83%	1.26%	51.26%	0.88%	66.57%	0.38%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169.42%	1.96%	101.50%	1.61%	67.92%	0.35%
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38.59%	1.82%	-40.27%	1.92%	1.68%	-0.10%
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79.33%	1.70%	60.32%	1.38%	19.01%	0.32%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2.92%	1.32%	-0.82%	0.93%	3.74%	0.39%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22.33%	1.13%	-11.80%	0.75%	-10.53%	0.38%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1.98%	1.05%	0.66%	0.67%	1.32%	0.38%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12.93%	1.14%	-1.17%	0.75%	14.10%	0.39%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0.83%	1.34%	-1.40%	0.75%	0.57%	0.59%

十三、费用概览

（一）基金运作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基金运作过程中，从基金财产中支付的费用包括：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证券交易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
（6）其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费用。
2、基金费用的费率、计提标准、计提方式与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划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划付给基金托管人。
（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规模等因素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4）本条第（一）款第1项中第（3）至第（6）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关合同等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并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二）基金销售费用
1、申购费与赎回费
（1）申购费
①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可选择在申购本基金或赎回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称为前端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称为后端申购费。
②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时，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500万元以下	1.2%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1000万元以下	0.8%
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	每笔500元

③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时，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1年以内	1.8%
满1年不满2年	1.5%
满2年不满3年	1.2%
满3年不满4年	1.0%
满4年不满8年	0.5%
满8年以后	0

（2）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可选择在申购本基金或赎回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称为前端申购费，投资者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称为后端申购费。
①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时，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1年以内	1.8%
满1年不满2年	1.5%
满2年不满3年	1.2%
满3年不满4年	1.0%
满4年不满8年	0.5%
满8年以后	0

（2）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为0.5%。其中，须依法扣除所收取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销售手续费等各项费用。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并按规定提前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2、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1）申购份额的计算
①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
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前端申购费率）
前端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前端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前端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净申购金额及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②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或收益归入基金资产。
例一：投资者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时
假定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若三笔申购金额分别为1,000元、100万元、500万元，则各笔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持有时间	申购1	申购2	申购3
申购金额（元，A）	1,000.00	1,000,000.00	5,000,000.00
适用前端申购费率（R）	1.5%	1.2%	0.8%
净申购金额（E=A/（1+R）））	985.22	988,142.29	4,960,317.46
前端申购费（D=A-E.）	14.78	11,857.71	39,682.54
申购份额（E=E/1.200）	821.02	823,451.91	4,133,597.88

若申购金额为1000万元，则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申购4
申购金额（元，A）	10,000,000.00
前端申购费（R）	500.00
净申购金额（E=A-R）	9,999,500.00?
申购份额（D=E/1.200）	8,332,916.67

例二：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时
假定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四笔申购金额分别为1,000.00元、100万元、500万元和1000万元，如果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各笔申购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申购1	申购2	申购3	申购4
申购金额（元，A）	1,000.00	1,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申购份额（D=A/1.200）	833.33	833,333.33	4,166,666.67	8,333,333.33

（2）赎回金额的计算
①如果投资者在认购／申购时选择交纳前端认购／申购费，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②如果投资者在认购时选择交纳后端认购费，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后端认购费用＝赎回份额×基金份额面值×后端认购费率／（1＋后端认购费率）；
（后端认购费用的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后端认购费用
其中，基金份额面值为1.00元。
③如果投资者在申购时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1＋后端申购费率）
（后端申购费用的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后端申购费用
例三：假定某投资者在T日赎回10,000.00份，该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元，其在认购／申购时已交纳前端认购／申购费，则其获得的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总金额＝10,000.00×1.250=12,500.00元
赎回费用＝12,500.00×0.5%=62.50元
赎回金额＝12,500.00-62.50=12,437.50元
例四：假定某投资者在首笔认购日认购本基金份额时选择交纳后端认购费，并分别在半年后、一年半后和两年半后赎回10,000.00份，赎回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1.025、1.080和1.140元，各笔赎回扣除的赎回费用、后端认购费用和获得的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1	赎回2	赎回3
赎回份额（A）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基金份额面值（B）	1.000	1.000	1.000
赎回日基金份额净值（C）	1.025	1.080	1.140
赎回总金额（D=A×C）	10,250.00	10,800.00	11,400.00
赎回费用（E=D×0.5%）	51.25	54.00	57.00
适用后端认购费率（F）	1.2%	0.9%	0.7%
后端认购费（G=A×B×F/（1+F）））	118.58	89.20	69.51
赎回金额（H=D-E-G.）	10,080.17	10,656.80	11,273.49

例五：假定某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该投资者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并分别在半年后、一年半后和两年半后赎回10,000.00份，赎回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1.230、1.300和1.360元，各笔赎回扣除的赎回费用、后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1	赎回2	赎回3
赎回份额（A）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1.200	1.200
赎回日基金份额净值（C）	1.230	1.300	1.360
赎回总金额（D=A×C）	12,300.00	13,000.00	13,600.00
赎回费用（E=D×0.5%）	61.50	65.00	68.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F）	1.8%	1.5%	1.2%
后端申购费（G=A×B×F/（1+F）））	212.18	177.34	142.29
赎回金额（H=D-E-G.）	12,026.32	12,757.66	13,389.71

（3）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日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公告，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基金份额总数。如遇特殊情况，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无。
（2）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3）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①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一。
②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二。
③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三。
④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